

项目编号：CJZJ-CS2026035

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单 位：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二 〇 二 六 年 九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0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0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	25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9

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9月14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JZJ-CS2026035

项目名称：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社会服务	岚皋县村办企业 专项审计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 件	2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09月30日前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库〔2020〕46号）；（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半年内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不满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出具；

⑧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三、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02日至2026年09月0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达广场安康之眼A栋10楼1006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1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岚皋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岚皋县文化广场4号楼1212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9月1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岚皋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岚皋县文化广场4号楼121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在规定发售时间内，磋商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鲜章的彩色复印件一套在规定时间内至采购代理机构或发送至邮箱956892942@qq.com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可自带U盘拷贝电子文件（谢绝邮寄），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请各投标人获取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15991955065

联系地址：岚皋县文化广场 4 号楼 11 层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达广场安康之眼 A 栋 10 楼 1006 室

联系方式：186915007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工

电话：18691500706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0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2	项目概况	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3	采购预算	200000.00 元
4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前完成
5	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6	质量要求	满足相关行业规范及采购人需求。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投标人资质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①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半年内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

		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不满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出具； ⑧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9	磋商时间地点	磋商时间：2026年09月14日14时30分 磋商地点：岚皋县农业农村局会议室
10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9月14日14时30分前。
11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截止之日起90天
12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供应商提供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2份（1正1副）及电子版（U盘）1份。
1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4	现场踏勘	不组织：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踏勘。踏勘的相关费用及安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时间	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日次日起5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不再接受对磋商文件的质疑。

本项目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一）总则

1、适用范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监督管理单位：岚皋县财政局

3、合格的投标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项目的工程和服务的投标单位。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6、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需求
- （4）拟签订合同
- （5）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7.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956892942@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

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7.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投标单位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7.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7.5 采购单位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7.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8、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文件中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书原件。

9、磋商报价

9.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报价大于最高限价时，按无效报价处理，且不进第二轮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9.2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招标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磋商报价，磋商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工作以及相关的义务的所有费用。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9.3 投标单位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整个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9.4 凡因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

求编制和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11.2 投标人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服务方案）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12、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①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半年内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不满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出具；

⑧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3、若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3、磋商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一正一副，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一个标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5.2 如果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投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6、响应文件的提交

16.1. 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地点。

1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6.3.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6.4. 磋商响应文件递送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 开 标

17、磋商

17.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派代表签到，并参加磋商。

17.2. 磋商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与监标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签字认可。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份

数。对于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的磋商声明，在磋商时当众宣读，评审时有效。

17.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做记录，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8、磋商小组

18.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8.2 本项目磋商小组专家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

18.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 评 审

19、评审

1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9.2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9.3 供应商或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磋商小组否决其磋商：

19.3.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19.3.2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19.3.3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9.3.4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19.3.5 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6 属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19.3.7 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19.3.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评审程序及办法

20.1 磋商小组对于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20.1.1 资格审查内容为：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
资 格 性 审 查	①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半年内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不满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出具；
	⑧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20.1.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 （1）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响应文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写，内容完整，无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3）供应商在一份响应文件中未出现对同一磋商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或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4）磋商报价未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5）响应文件中未出现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或提供虚假材料；
- （6）供应商未出现拒按照要求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7）未出现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条件。

20.2 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
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

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1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0.2.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0.2.2.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0.2.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0.2.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2.2.4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2.2.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21、磋商

21.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21.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2、评审方法

22.1 评审方法：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七）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评分标准如下：

条款内容	分值	编列内容
磋商报价	满分 30 分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磋商小组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
商务响应	满分 2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响应文件的编制根据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成果交付及合同条款等要求内容进行响应，按响应程度得 0<得分≤2 分；没有得 0 分。
响应方案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满分 10 分)	针对本项目主要审计工作总体思路、审计原则，逐条详细说明且符合逻辑得 7<得分≤10 分；总体思路、审计原则逐条说明，逻辑通顺，基本匹配项目需求，但缺少重难点专项安排得 3<得分≤7 分；思路描述简单，审计原则内容简略，逻辑性存在缺陷勉强可实施得 0<得分≤3 分；没有得 0 分。
	审计工作内容与 审计实施细则 (满分 7 分)	投标人详细列明本次审计实施流程，包括但不限于进场前资料清单梳理、审计方案编制账簿凭证抽查、资产盘点、函证、合同核查、关联业务核查、资料归档等得 5<得分≤7 分；制定、实施所需的组织机构、职责、程序以及采取的措施和资源配置基本满足，质量技术措施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规范的得 3<得分≤5 分；内容齐全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得分≤3 分；没有得 0 分。

	质量控制措施 (满分 5 分)	事务所内部审计质量管控体系、复核制度、质量管控措施以及风险防控措施建立完善，完全符合财务审计的得 $3.5 < \text{得分} \leq 5$ 分；体系建立基本完善，符合安全规范的得 $1.5 < \text{得分} \leq 3.5$ 分；内容齐全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 < \text{得分} \leq 1.5$ 分；没有得 0 分。
	保密管理方案 (满分 5 分)	确保审计资料、财务数据、企业经营信息保密制度等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3.5 < \text{得分} \leq 5$ 分；基本完善的得 $1.5 < \text{得分} \leq 3.5$ 分；不完善不符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得 $0 < \text{得分} \leq 1.5$ 分；没有得 0 分。
	进度保障制度 (满分 5 分)	各审计节点时间管控、工期延误应急预案保障措施满足需求的得 $3.5 < \text{得分} \leq 5$ 分；工期保障措施基本完善的得 $1.5 < \text{得分} \leq 3.5$ 分；有工期保障措施内容不符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得 $0 < \text{得分} \leq 1.5$ 分；没有得 0 分
	售后方案 (满分 4 分)	审计完成后答疑服务、结果梳理问题、提供管理建议。材料移交和归档服务满足要求的得 $2 < \text{得分} \leq 4$ 分；有内容但不满足要求的得 $0 < \text{得分} \leq 2$ 分；没有得 0 分
	廉政承诺 (满分 2 分)	承诺审计人员遵守廉洁纪律，不得接受宴请、礼品，不得与审计单位串通，满分 2 分。
项目团队 配置	(满分 20 分)	(1)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会计师证书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2) 拟投入的其他各岗位人员具有高级会计师证书每人得 4 分，具有中级会计师证书每人得 2 分，满分 12 分，无证书不得分。 (3) 人员保障承诺，项目期间人员稳定，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主审，根据其方案完整程度得 $0 < \text{得分} \leq 3$ 分；没有得 0 分；

		【项目负责人及拟投入其他人员须提供职称证、身份证、近三个月连续在本单位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凭证。上述资料以复印件为准，未提供齐全不得分，如因提供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识等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企业业绩	满分 10 分	提供近 3 年（2023 年 9 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评审依据：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每提供 1 个类似项目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

3.6.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特殊情况处理：

a、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c、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3-7、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3-7-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扣减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供应商应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磋商

小组审定，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7-4、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8、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3-9、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

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统一平台、分级实施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4、定标

4-1、定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成为成交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成为成交人。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

（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服务协会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投标人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

4-2、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响应文

件不予退还。

5、投标无效的情形：

- 5-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3、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5-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5-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5-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成交通知书

- 6-1、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 6-2、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
- 6-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弃中标。

（八）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九）采购代理服务/中标服务费

（1）中标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应向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安康高新学府支行

账 号： 2607066109200086185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按照陕西省陕西政务服务网（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本项目中选金额（招标代理费）：2000 元。

（十）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5）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十一）特殊情况处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告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8〕26 号），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后参加投标或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财政部门审批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其公示内容和期限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办理。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执行）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十四）其他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 1、项目名称：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 2、采购预算：200000.00 元
- 3、采购内容：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详见采购清单）
- 4、合同履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前完成。
- 5、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采购清单：

名称	数量	内容
村办企业 专项审计	42 家	对辖区内行政村、村民小组及代行集体经济职能的村委会全资出资、控股经营、实际管控，或以集体资产、集体名义设立的经营业务较多的市场主体开展专项审计。
	103 家	对辖区内行政村、村民小组及代行集体经济职能的村委会全资出资、控股经营、实际管控，或以集体资产、集体名义设立的无实质经营活动或经营业务较少的市场主体开展专项审计。

备注：1、村办企业是否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可结合企业银行流水明细、实际业务发生情况综合甄别。

2、以上审计数量为暂定数目，具体以实际审核数目为准。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

甲方：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小企业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真实合规、客观公正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村办企业专项审计工作事宜，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计委托事项与范围

1. 审计对象：辖区内所有行政村、村民小组及代行集体经济职能的村委会全资出资、控股经营、实际管控，或以集体资产、集体名义设立的各类经营性市场主体。（具体企业名单由我局后续统一提供）。

2. 审计期间：2023年1月—2025年12月（可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需求调整）

3. 审计执行依据：本次审计对象为村办企业，严格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农民专业合作社会计制度》等

4. 审计内容：本次专项审计需全面核查村办企业经营管理及财务运行情况，重点审计内容如下：

（1）出资及股权审计：核查村办企业投资人出资或股东股权结构和出资额，出资及股权的真实性、合规性，出资手续是否齐全，股权登记是否规范；村干部、成员代表代村集体持股、隐名持股的情况和合法性，股权转让、质押、变更等程序是否合规，是否存在侵犯村集体股权权益的情况。

（2）资产资源及债权债务审计：核查村办企业资产底数及相应权属关系，重点审计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投入的土地、房产、设施设备、资金等投资数量、投资形式、现有权属、价值变化等情况，核查是否办理权属登记，是否存在被个人侵占、流失或产权不清的情况。全面清

理村办企业的债权债务，核实其真实性、合法性和时效性，分析债务风险，检查是否存在违规担保、不良债权、虚假债务等问题

（3）财务收支和收益分配审计：核查村办企业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核查收入是否足额入账、无隐瞒截留，支出是否合规合理、无虚列冒支，是否存在公款私存、白条入账、账外账、违规报销等问题；审查企业利润分配情况，核实是否按照章程或协议约定向村集体经济组织进行分红，是否存在应分未分、少分或违规向个人分配的情况。检查村集体是否从企业获得应有收益。

（4）问题整改核查：梳理审计期间发现的各类违规违纪、管理漏洞、风险隐患，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明确整改标准及时限。

（5）其他事项：完成我局交办的其他村级集体经济核查、专项核查、数据统计等配套工作。

二、审计工作要求与成果交付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审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做到程序规范、数据真实、结论客观、依据充分。

2. 乙方应在 9月30日 前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及整改建议书，全程配合我局完成资料归档、问题核查、整改督导、上级复核等后续工作。

3. 乙方最终交付成果：正式《村办企业专项审计报告》一式3份（含纸质盖章版、电子文档版），报告需列明审计基本情况、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存在问题、责任界定、整改建议等。

4. 如甲方需要，乙方须配合提供审计答疑、整改佐证说明、协助完成村办企业财务纳入陕农经平台管理、提供相关账簿等工作、接受主管部门问询、配合巡察审计复核等配套服务。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督促相关村办企业如实、完整提供本次审计所需全部资料，包括账簿、凭证、报表、

银行对账单、合同协议、批复文件、会议纪要（股东大会决议、投资决策资料等）、资产台账等全部财务及业务资料。

2. 指派专人对接，配合乙方现场核查、问询、资料调取工作。

3.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审计服务费用。

4. 有权对乙方审计进度、服务质量、报告规范性进行监督，对不合规内容要求乙方修正完善。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委派具备执业资格、经验匹配的注册会计师及审计人员开展工作，严格遵守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

2. 独立、客观、公正出具审计结论，不得弄虚作假、隐瞒问题、出具不实报告。

3. 对审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信息、集体财务信息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法律法规、纪检审计机关依法调取除外）。

4. 对审计发现的重大风险、违规问题、内控缺陷，及时向甲方书面告知。

5. 对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性、合法性、专业性承担相应执业责任。

四、审计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审计服务总费用：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费用包含现场审计、资料核查、报告编制、盖章出具、基础答疑等全部费用，无隐形收费。

2. 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40%，计人民币_____元；

（2）乙方交付正式完整审计报告、经甲方验收无误后，甲方付清剩余款项。

3.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五、保密条款

乙方对本次审计涉及的村集体资产、企业经营数据、财务凭证、合同资料、内部管理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任何用途。因乙方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相应法律责任。

六、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岚皋）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七、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岚皋县农业农村局(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CJZJ-CS2026035

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响应方案
- 八、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 九、企业业绩

一、响应函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服务/工程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被授权人）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我们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采购文件全部内容。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采购文件中的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CJZJ-CS2026035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元)	服务期
岚皋县村办企业专项审计项目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若本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其他报价表内容有矛盾，以本表中内容为准。
- 2、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3、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①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半年内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不满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出具；

⑧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信用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正 反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委托人姓名) 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_____ (采购人名称) 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说明：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个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四、供应商概况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单位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政 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2）供应商性质

（2.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项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所属其他未列明行业，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证明文件（可删除此页）。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投标设备为正品行货。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 长建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根据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成果交付及合同条款等要求内容进行响应。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七、响应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自行编写合理科学、合法、目的明确的项目响应方案。

八、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拟派分工
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拟派分工
服务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拟派分工
备注	1. 表格行数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2. 表中所列“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服务人员”仅为示例，供应商可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自行安排人员类别。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九、企业业绩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备 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注：附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否则该项无效。）